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国务院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进行了规范修订工作。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严格按照工作要求，依法保障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确保信息公开机构地图注明的公开场所、申请渠道准确无误。组织局内各单位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培训工作。按照规定及时公开我局历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加强政务公开标准化、公开化建设，将动态调整管理人力社保信息资源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具体抓手。2019年7月我局通过“首都之窗”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了《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全清单》。本次公开的清单涉及我局各相关工作157项，内容涵盖了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人事职称及综合管理等相关事项，有力的向社会公众展示了人力社保系统的工作内容，促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提升。北京青年报在7月24日A6版刊登了我局有关政务公开全清单的具体报道。

扩大政府信息公众参与，建立重大决策预公开、事项目录，加强决策公开监督管理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手段。我

局通过政府网站面向社会开展了公众参与活动。依托局长办公会开展了关于《北京市图书资料系列（科学传播）专业技术资格评价试行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完善多元处理机制的实施意见》的会议公开公众参与决策论证，分别邀请专家学者、相关协会主要负责人和基层代表列席会议，参会的公众代表在会上对议题充分给予了肯定并发表了相关意见，为进一步推进科学民主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办公会议公开是我局落实“决策公开”的重要体现，我局按照我市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通过我局政府网站，开设“办公会议”栏目。我局本年度召开的17次局长办公会会议信息，除涉密或敏感事项外，在会议结束的3个工作日内，均通过该栏目向社会公开，有力的加强了我局在落实决策公开工作中的监督管理。

加大对执行公开工作力度，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的监管模式，对照权力清单、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行全面梳理，明确了抽查时间、抽查方式、抽查内容、抽查步骤、工作举措和目标要求，确保了“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顺利开展。通过政府网站开设双随机抽查专栏，抽查结果按月定期公示。同时，我局做出的行政处罚相关信息，均在时限内进行了公示。

大力推进政策执行公开工作，按照市政府办公厅要求，我局绩效任务及其进展情况需定期向社会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我局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了2019年度绩

效任务、上半年和第三季度工作任务进展情况，我局将按照要求，积极落实各项任务。

结合本年度就业和人事职称等关注度高，覆盖领域较广的热点政策，通过我局政府网站“意见征集”栏目，对《关于本市城乡劳动力常住地办理就业失业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和《北京市自然科学研究系列(技术经纪)专业技术资格评价试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决策意见，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并同步公开了决策草案，内容包括决策依据和政策背景。对征集到意见的主要观点、采纳意见、未采纳意见理由等情况及时通过该栏目向社会公开。

强化政策性文件发布工作，持续增强政策解读效果。我局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规定我局出台的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需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并对解读材料和解读方案中的各项内容要素进行了规范。对涉及领域较广，政策覆盖面较宽的解读材料进行了通俗易懂的言语表达，同时采用了简明的政策问答解读方式。

规范我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是保障公民、法人知情权的重要途径，是我局落实依法行政的重要体现。结合我局业务涉及面广，受众群体多等特点，按照“严格部署、精细办理、热情耐心”的原则开展工作。2019年我局共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217件，其中，自然人申请184件，法人或其他组织申请33件。予以公开144件，部分公开4件，不予公开和无法提供共计16件，其他处理56件。

政府网站是我局对外开展人力社保工作、服务民生和政策宣传的“主阵地”。为落实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实施意见》（京政办发〔2017〕51号）要求，我局积极响应，按时完成网站数据迁移“集约化平台”工作，并于2019年12月28日正式切换上线。上线后的政府网站按照北京市政府网站页面设计统一规范的要求，与市政府门户网站“首都之窗”保持风格一致，推动网站统一设计向移动端延伸拓展。我局进一步强化政府网站搜索功能，积极搭建组合检索，全面提升政府网站服务功能，推动资源利用。2019年我局政府网站、微信、APP运行平稳，未发生重大安全事件。局政府网站共发布文章5414篇，总访问量达6987万余次。同时，我局加强对政务新媒体方面建设使用，2019年政务微博“北京人社”共发布信息4025条，发布微直播3次，回复网友问题咨询1187条次，粉丝总量达93万余人。我局手机官方APP“北京人社”全年共发布文章900余篇，下载量达4万余次。局官方微信公众号共发布图文55篇，总阅读量达到83万余人，关注量85万余人，新建立的微信服务矩阵已吸纳17个区级微信公众号加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7	29	22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	-3	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行政检查	4	0
	行政确认	8	-1
335	10153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1	-30	7
行政强制	2	0	207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2	-4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保留四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468	46949.758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84	31	2	0	0	0	21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18	24	2	0	0	144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4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7	1	0	0	0	8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0	0	0	0	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50	6	2	0	0	56		
（七）总计	187	31	2	0	0	22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	0	0	0	0	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9	0	1	0	10	1	0	0	0	1	0	0	1	0	1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方面还有待提升，需进一步加强我局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为此，我局结合政务新媒体“矩阵式”宣传模式，充分利用我局政务新媒体，加大人力社保政策宣传，提升人力社保精准服务，共同开发联动机制，对重点信息和重要举措进行全媒体宣传。同时，加大政务新媒体维护力度，保障运行平稳，提供内容信息准确可靠，适时整合相关资源，探索“集约化”的“微服务”建设。

二是，政务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形式还不够丰富，需进一步增强政策解读的吸引力、亲和力。为此，我局继续完善政策解读工作机制，始终坚持政策制定与政策解读同步研究、共同推进。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微博等新媒体，积极探索丰富解读思路解读政策性文件，多使用社会公众喜闻乐见、便于理解的语言，注重运用数字化、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进行形象化、通俗化解读。紧密跟踪政策性文件发布后的社会舆情反映，提早研判，主动跟进，解疑释惑，提高政策解读水平。

三是政务网站服务平台建设还有待加强，需进一步强化平台建设，提升信息公开发展质量。网站是政府信息公开的主渠道、主平台，目前我局政务网站页面布局、网页设计、

友好程度以及无障碍阅读等方面还有进一步提高的空间，需要在下一步工作中不断改进。目前以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迁移工作为契机，推动我局政府网站改版工作。同时，按照全市统一要求，完成我局政府网站无障碍建设，推动创新发展。

2020年我局将继续有力推进政府信息“五公开”工作。根据我局实际情况，按照“权责一致，有权必有责”的工作要求，全面推进落实做好我局“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工作。严格公开属性源头管理；规范政策性文件起草和公开；深化办公会议开放相关工作机制，对于涉及重大民生问题、社会关注度高的议题，邀请相关代表列席会议；多渠道向社会公众开展重大决策意见征集；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及时引领正确舆论导向，按照国务院和市政府的有关要求，对政务公开重点领域内容加大公开力度，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原则，强化落实政务“五公开”工作。加强政府网站规范运行，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共享，努力搭建统一的互动交流平台，将政府网站打造成更加全面的政务公开平台、更加权威的政策发布平台、更加流畅的互动交流平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网站网址为 <http://rsj.beijing.gov.cn/>，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登录查询。